

酒泉市政府采购办公室 2021 年度车辆购买协议供货 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

甘肃方达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受酒泉市政府采购办公室的委托,对酒泉市政府采购办公室 2021 年度车辆购买协议供货采购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,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。

一、招标文件编号: JQZFCG-2021-1025

二、招标内容: (具体参数详见第三章采购内容)

乘用车、客车

三、采购预算总金额: 此项目为协议供货,无预算。

四、评标办法: 综合评分法

五、供应商资格条件:

1.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;并提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;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件;

2. 提供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书;

3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注: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、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(<http://www.ggzyjypt.com.cn/>),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。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获取相关信息,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

六、《招标文件》获取方式:

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8 日上午 08:30 时(北京时间,节假日除外),请有意投标的供应商登录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(<http://www.ggzyjypt.com.cn/>)上自行下载招标文件。详见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版网站 (<http://www.ggzyjypt.com.cn/>)“办事指南”中的《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操作指南》。

七、公告期限：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为 5 个工作日。

八、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及地点：

投标截止时间：2021 年 5 月 8 日上午 09:00 时（北京时间），逾期不再受理；

开标时间：2021 年 5 月 8 日上午 09:00 时（北京时间）；

开标地址：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厅。（仅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、招标人代表、监督人代表及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参加，供应商无需到达现场。）

开标形式：线上开标

注：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，供应商须登陆“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”进行签到。

九、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、电话及地址：

采购人：酒泉市政府采购办公室

联系人：郑章波 联系电话：0937-2672406

地址：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广场东路财政大厦 406 室

采购代理机构：甘肃方达招标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李 娜 联系电话：13014198532

联系人：方海玲 联系电话：18919377288

地址：酒泉市肃州区成林大厦 1 号楼(圣富家园)1-10-3 号

十、投标保证金提交专用账户及金额：

收款单位：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开户银行：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肃州区支行

账 号：系统自动生成

缴纳方式：各市场主体可自行选择保证金缴纳方式（保证金账户缴纳或电子保函）。

投标保证金金额：¥5000.00 元、大写：伍仟元整。

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：2021 年 5 月 8 日上午 09:00 时（北京时间）

缴纳保证金须知：

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或申请保函（保证金子账号和保函二选一），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。

（1）供应商从基本账户以电汇、转账方式提交保证金的，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，不得以分公司、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。银行保证金采用虚拟子账户模式，账号系统自动生成。详见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版网站（<http://49.4.13.167/jqggzy/>）“办事指南”中的《酒泉市公共资源电子服务平台-供应商操作手册》和《酒泉市公共资源电子服务平台-供应商操作手册》。

（2）供应商以电子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，可通过“申请保函”进行所参与项目投标保证金的缴纳，详见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版网站（<http://www.ggzyjypt.com.cn/>）“办事指南”中的《酒泉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平台操作手册》。

十一、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：

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〔2011〕181号）、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、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、《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07〕51号）、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》（财库〔2004〕185号）、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》（财库〔2006〕90号）。

十二、是否 PPP 项目：否

甘肃方达招标咨询有限公司

2021年4月12日